

岳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岳发改价调〔2025〕378号

岳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联动调整居民用气终端销售价格的通知

岳阳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调整天然气销售价格的请示》收悉。根据《湖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湖南省天然气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的通知》(湘发改价调规〔2023〕619号)《湖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天然气价格管理权限的通知》(湘发改价调〔2025〕190号)《湖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核定岳阳市城区居民配气价格的通知》(湘发改价调〔2025〕760号)相关规定，经报市人民政府同意，决定联动调整居民用气终端销售价格。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执行范围

岳阳市中心城区及与其共用同一配气管网区域（岳阳楼区、岳阳经开区、城陵矶新港区、南湖新区，云溪区、岳阳县）的居

民用户及执行居民气价的非居民用户。

二、联动调整销售价格

居民用户第一、第二、第三档终端销售价格分别调整为 3.001 元/立方米、3.601 元/立方米、4.502 元/立方米；执行居民气价的非居民用户终端销售价格调整为 3.301 元/立方米。

三、困难家庭优惠政策

对民政部门发证的特困户和低保户，实行民生用气兜底保障政策，第一档气价下调为 2.659 元/立方米；同时每户每月仍享受免收天然气 4 立方米价款和 4 元天然气价款的优惠政策。

四、执行时间

本次价格调整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起执行。

五、相关要求

1.加大政策宣传引导，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切实维护天然气市场秩序。

2.强化保供稳价责任，优化气源采购价格，合理控制气源采购成本，加强供需衔接，充分保障天然气安全稳定供应。

3.严格执行联动价格，按规定进行价格公示，妥善做好抄表计量，自觉接受相关部门和社会监督。

在执行过程中如遇问题，请及时向我委反馈。

岳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 11 月 24 日